

证券代码：873430

证券简称：金丝利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通过决议决定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由股东现场投票表决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4:00-17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430	金丝利	2024年5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江苏谋盛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三楼会议室（宜兴环科园茶泉路18号）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3年，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和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恪尽职守，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，积极推动公司业务发展。现将公司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依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编制了《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》及《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

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及《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依据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，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，结合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，在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，进行自我评价的汇报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，公司梳理后对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的预计，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（一）》

因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公司与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间，2024 年度内拟发生部分必要的关联交易，预计发生销售商品 50 万元、预计发生采购商品及服务 50 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，发布的《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06)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（二）》

因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公司与江苏金丝利集团公司(以下简称“金丝利集团”)，2024 年度内拟发生部分必要的关联交易，与金丝利集团及其子公司预计发生销售商品 300 万元、预计发生采购服务 200 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，发布的《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06)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江苏金丝利集团公司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（三）》

因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公司与江苏健中生物医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健中”）、南京启程生物医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南京启程”)、江苏启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江苏启伦”)间，2024 年度内拟发生部分必要的关联交易，与江苏健中预计发生销售商品 50 万元；与南京启程预计发生销售商品 50 万元、预计发生采购服务 200 万元；与江苏启伦预计发生销售商品 50 万元、预计发生采购服务 300 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，发布的《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06)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江苏健中生物医药有限公司、王锋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23 年度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亏损，故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合并报表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（即未弥补亏损额）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在银行贷款的议案》

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拟同意授权经营层，公司（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内）可以在合计额度不超过 12000 万元的范围内向银行办理贷款，有效期为此议案获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，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。

（十二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（十三）审议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》

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与奥迪曼药业科技有限公司，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江苏奥金生命科学有限公司（名称待定，具体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准注册登记的名称为准）。参股公司注册地拟定为宜兴市环科园，注册资本 10294.12 万元人民币。

（十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和讨论，并形成《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六、七、八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任人身份证件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。
- 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3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（宜兴环科园茶泉路 18 号）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江苏省宜兴市环科园茶泉路 18 号 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：214205 联系电话：0510-87062434 传真：0510-87061448 联系人：蔡辉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半天，参会股东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